**國立清華大學114學年度博士生獎學金舊生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|  |
| 系所 |  | 指導教授 | |  |
| 入學年月 |  | | | |
| 研究領域 |  | | | |
| 歷年成績 | 修習學分數 | | 成績(GPA) | |
| 第1學期 學分  第2學期 學分  第3學期 學分  … | | 第1學期 GPA：  第2學期 GPA：  第3學期 GPA：  … | |
| 應備文件 | □本獎學金申請表  □博士班歷年成績單  □指導教授推薦函  □個人學習計畫書（包含滾動修正申請規劃書及個人成果自評說明，最多3頁）  □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（請列表說明） | | | |
| 曾獲學術獎勵情形 |  | | | |
| 學術成就概述 |  | | | |
| 著作目錄 | 請詳列過去5年內發表學術著作，屬於ISI/WOS/JCR期刊Impact Factor前15％者請特別註記。  （1）期刊論文的部分請再區分為兩群：  A.第一作者/通訊作者（若為該篇論文之「第一作者」，請於姓名下方以底線標示，若為「通訊作者」，請在姓名右上角以星號(\*) 標記特別註明。）；  B.其他。  （2）如屬SCI論文請加註impact factor，category and ranking，cited number等三項資料。 | | | |
| 簽名欄 | 申請人： 年 月 日  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=  指導教授：（尚未確定指導教授者請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主管審核） 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： | | | |
| 學院推薦獎項 | □教育部獎學金  □國科會優秀獎學金（110~112學年度舊生續發）  ※教育部獎學金與國科會研究獎學金不得同時兼領，本欄由學院勾選。 | | | |
| 學院院長簽章： | | | |

申請流程：申請人填妥資料→送指導教授審核→系所學位學程會議→學院會議審核→學院送綜合教務組提送委員會審議